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1-043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10月16日、10月26日（会议变更通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变更已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同意。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具体办理第二期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 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 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 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6.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 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将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